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劉世芳	服務機	1.立法院 關 2.			職稱	1.立法委員2.
申報日	108年11月	01 日	1	申報類別	別定期申報		
配ん	禺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及未	.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子女	K Z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京	方新莊區副	都心段一	小段	2,115.86	10000 分之 46	劉世芳	96年02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新北市新莊區副都心段一小段	74.58 (含陽台 13.81, 雨遮 2.10)	全部	劉世芳	96年02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莊區副都心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2,620.54	10000 分之 46	劉世芳	96年02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莊區副都心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2,286.88	10000 分之 104	劉世芳	96年02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新北市新莊區副都心段一小段 (共同使用部分)	7,103.24	146 分之 1	劉世芳	96年02月09日	買賣	(超過五年)

(三)船舶

種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福特六	和					1	,997	劉世	<u></u> 一		104 年 04 月 13 日	買賣	50,000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所	有 人	登記(取	登記(取	取	得	價	額
---	---	-------	------	---	-----	------	------	---	---	---	---

		及 編 號		得)時間	得)原因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夕	卜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	新臺幣 方	ć)	·
幣 5	引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	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夕	卜幣之存款)(總金額	:新臺幣 4,0)29,685 元)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 有 人夕	外 幣 總 3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額 新臺幣總額
合庫商業銀行長安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294
合庫商業銀行埔墘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20,672
華南銀行苓雅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266
台北富邦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189,415
高雄銀行市府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3,276,208
中華郵政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1,600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539,893
中信銀行敦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世芳		365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劉〇		972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1.股票(總價額:新臺	,		L		
名稱	所 有 人	股	數票 面 價	額外幣幣另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本欄空白					
2. 債券(總價額:新臺	臺幣 元)				
名 稱代碼所	有 人買賣機構	單 位	數票 面 價	額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總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	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所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	 単 位	票 面 價數 (單位淨值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總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值	賈額:新臺幣 元	ر.)		<u> </u>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價	額外幣幣另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1

本欄空白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549,406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黄金存摺 行市府分		機構:高	高雄銀		1		劉世芳				549,406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中華垂	郵政公司記	导險處		10年	常春			劉世芳			保險契約類型:	: 儲蓄壽險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7,500,000 元)

種	負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時	發生) 間		發生) 因
私人債務	劉世芳		顔(新士)同 L市新	莊區	中原足	各			7,500,000	106年 10日	5 03 月	借款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	生) 間	發生) 因
本欄	空白																				

(十三)備 註

本人名下中信銀行博愛分行「109年立法委員擬參選人劉世芳政治獻金專戶」餘額\$6,886,385元,特此敘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劉世芳